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科技”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省龙口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5)鲁0681执保1382号)，经查询获悉公司在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浙江)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少量资金被法院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实际冻结金额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浙江)支行	1186831852000036	募集资金专户	57.65万元人民币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部分冻结，系李学国与张林、刘元州、公司、龙口瑞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李学国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除上述账户被冻结的少量资金外，账户内其他资金可正常使用，公司其他主要银行账户不存在使用限制等情况。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同时积极联络法院，依法妥善处理相关诉讼事项，尽早解决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本次保全措施系法院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做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公司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四、本次银行账户资金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57.65万元，冻结金额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0.46%，占比相对较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除被冻结资金外，账户内其他资金可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